

精神血脉 流动的河床

——品读董新铎长篇小说《风穴寺》

◎冬凌(河南平顶山)

初识董新铎是从他的一些短篇作品开始的,这两年来,他连续捧出热腾腾、沉甸甸的两部反映中原平顶山地域文化的历史长篇小说,令我对他的认识有一个很大的拉升。

董新铎在与生命、历史、传统、文化的连通中,凭借长期的积累和用心挖掘,日前孕育出了他的第三部地域长篇小说《风穴寺》。这部由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发行的长篇小说,以时间为经,回溯1945年前后抗日年间的历史之河,以中原汝州民间生活为“苇”,细密编织了一幅“草”民众生的社会风俗画卷。其中有觉醒有争命,有屈辱有认命,命里的文化基因在汨汨流淌,独特的地域文化气韵在贯通游走。无论经历了怎样的压迫和抗争,所构筑的日子以及日子里映射的民族文化自信仍在。故事情节丝丝入扣,像山涧盘根错节的老树,文字的根扎得极深,枝丫线条遒劲,那些富于时代色彩的描写,支撑起了整部小说内部精神流动的河床和气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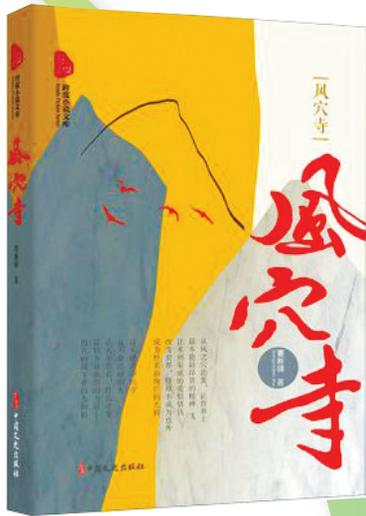
《风穴寺》采用的是传统章回体写法。故事情节以汝州城北的千年古刹风穴寺为依托。当时,水灾、旱灾、蝗灾接踵而至,使得风穴寺一带饥民遍地、民不聊生。风穴寺地处偏僻,国民党派员来此处办班,佛门净地一时间偏离了平和的轨迹。因生活的众多原因,风穴寺个别僧人加入训练班,参与敌后作战,潜入沦陷区,取情报,炸桥梁,为配合抗日军队的正面作战做出了贡献。小说中的人物,有真情,有执着,有坚守,有大爱,有对于信仰的忠贞不渝。塑造了以罗乡为代表的地下共产党员的光辉形象,同时以白描手法塑造了智弘、方丈、清慧、峰云、月枝、田东等人物群像,五行八作,三教九流,神形各异,活色生香,众生相共同形成了那个时代下的“人物共同体”。特别是智弘这个人物贯穿小说始终,重点讲述了他在特定历史时期从困苦、无奈、彷徨、奋起到坚守的人生历程。他对信仰的执着与坚守,透出强烈的现实意义。小说紧张的氛围中,时不时浸润出平和的禅门气息,读来让人耳目一新。

作家从选择题材起,就表现出强烈的情感态度。董新铎是位有家国情怀的作家。他没有把目光投向都市情爱题材,

而是用一支健笔纵横在中原平顶山这片热土。对故土的深情是家国情怀的根基,作为平顶山作家,董新铎无限眷恋“故乡山水地”,他愿意写的东西是沙河,是田野阡陌、伏牛山角、古埠码头。在《风穴寺》之前,他曾写下《临津寨》《半扎寨》两部有关平顶山地域的历史长篇小说。阿·托尔斯泰总结自己的创作经验时说,只有愿意写,怀着热爱,充满感情,才能写好。作家选择最感兴趣,最吸引他的东西写,写起来才充满感情,才能被描写的对象所激发、所感动,写出来的东西才能真正感染人。

《风穴寺》在结构上也很有特色,它结构简洁、灵活。从全篇结构看,作品力避平铺直叙地串联故事情节,而是采用了把“生活的碎块”连成一体的结构方法,以智弘出家为开端,以峰云性格发展为线索,以军界办班为起点,通过“恫汝瓷田东许女、众人戍时炸桥梁、智弘路途遇日军、先遣队夜炸机场、清慧愤然杀李旭、罗乡夜来风穴寺”等一连串激情的典型画面来刻画人物,表现主题。对人和人性的探索和表现,贯穿于董新铎所有的长篇小说中,把人性的复杂和丰富表现得淋漓尽致,已经成了他的艺术自觉。而这些画面,有的详写,有的略写。这样,作品疏密相间,详略得当,具有一种跌宕起伏的节奏美,作者成功地塑造了特定的战争年代成长起来的一代人。

《风穴寺》呈现了密集的人性思想。人和人性具有无限的复杂性、丰富性和可能性,那么在充分表现人性的作品中,思想就不可能也不应该是单一的。《风穴寺》呈现了极端情境下人对死亡、生存、怯懦、恐惧、绝望、坚守、屈辱、自尊、意志、自由、责任等问题的超常体验和艰难选择,以及“选择”本身的意义;呈现了尽忠尽孝的两难选择、生命和尊严的取舍、民族性的反思,其思想表达密集得令人透不过气来,董新铎小说中的“人性思想”总是处于冲突状态,是多义和多解状态的“众声喧哗”,是由情境、人物、冲突“自然而然”有机生成的艺术化的思想。这使董新铎小说有了一种庄严恢宏的气度。



《风穴寺》体现出深厚的中原文化底蕴。弥足珍贵的汝官瓷始终贯穿其中,给风穴寺留下几多神秘。作者在描写人物和事件的过程中,对当时社会的理性思考无疑增加了作品的哲理意味和艺术内涵,增加了地域文化的厚重感,使这部作品具有了时代特点、社会风情和人性情感。从文化底蕴方面来说,《风穴寺》明显继承并发扬了“中原”精神。作品中所描写的重要人物智弘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,在他身上有着仁的实质、爱的品格、侠的外表、义的精髓、忠的精神。“位卑未敢忘忧国”,是他一生的思想追求与信念坚守。

这部小说容量满满,内容沉实,达到一唱三叹、高潮迭起的效果,特别是结尾理想与现实、精神与物质、奋斗与苦痛,那些无解的矛盾在一个生命的归程中形成了二元对立,隐遁于无形。行到水穷处,坐看云起时。

董新铎以一种独特的姿态进行写作,他以轻徐舒缓的叙述,娓娓道来,在平淡中呈现不平凡阅读效果。他那种处波澜而不惊的平静胸怀和对事物准确而适度的把握,充分显示其成熟的功力,说他是位描摹生活的高手,确不为过。



草帽挂在墙上

◎包利民(黑龙江伊春)

午后,小睡的姥爷醒了,他没有马上起来,装了一烟斗的烟叶,摁紧,点燃,有滋有味地抽了一会儿后,满足地在炕沿下把烟灰磕尽,这才起身。他从小屋里出来,穿过外屋,伸手从墙上摘下草帽,扣在头上,开门走进七月的阳光。

于是墙上留下了一块圆圆的痕迹,那顶草帽常年挂在那里,它的邻居是一个圆盖帘还有一把镰刀。它们陪伴着一堵土墙的寂寞,它们不在的时候,墙就更寂寞了。而此时,墙就是空荡荡地寂寞着。镰刀随着母亲去割猪草,圆盖帘正驮着一些土豆片在院子里和阳光相拥,草帽跟着姥爷在村里村外游走。

没有草帽的夏天会少了一种韵味,没有草帽的村庄就缺了一分情致。我和伙伴们在村里游荡的时候,总会遇见一些白头发或者白胡子的老人,他们都戴着草帽,手里拿着烟袋或烟斗,腰里拴着的装烟叶的小布口袋摇晃着,他们似乎看不够这村庄这大地。有时候姥爷会和他们聚在一起,或在老树下,或在田间地头,一些古老的话题就随着吞云吐雾翻涌而出。他们摘下草帽在手里挥着,扑打着纷纷扬扬的阳光。

偶尔在姥爷午睡的时候,我会站在凳子上摘下草帽,戴在头上出去外面走走。感觉草帽那么大,挡住了眼睛,像一把小伞阻隔了阳光。只是太不舒服了,也不能跑,也不能跳,所以很快对它失去了兴致。而且这顶草帽实在是太旧了,我还记得几年前它崭新的样子,和阳光一个颜色,散发着秋草的气息,只看着就让人神清气爽。而如今,它已被汗水和岁月渐渐染成了泥土的颜色,有着沉甸甸的重量。

农忙的时候,草帽吸收的汗水就更多了。傍晚姥爷回来的时候,会顺手把它挂在老杨树最低的那根枝上,让长长的风来凉爽一下被晒了一天的它。我想草帽此刻应该是惬意的,它轻轻地摇着,等天黑下来后,陪着它的,除了挂在树上的风,就是落在枝叶间的星星。只是姥爷会把它拿回来,因为那堵寂寞的墙还在等着它。

有一个上午,姥爷习惯性地从墙上摘草帽时,却一下子闪了腰。为此他好几天没能出门,草帽也在墙上挂了好几天,不能跟随姥爷去熟悉的村庄大地看看,它也会是寂寞的吧?可是姥爷那几天却是真正地寂寞了,不停地吸着烟斗。此时我才发现,姥爷是真正地老了,就像墙上那顶草帽一样,脸也变成了泥土的颜色。大地上一个人的老去,这本就是一个寂寞的过程吧。

当姥爷的腰好了之后,又戴着草帽出去了,那一天他很高兴,不停地和问候他的老伙计们说着话。回来后,在饭桌上讲着几天没出去庄稼的各种变化。大地上的事情,姥爷是烂熟于心的,只是虽然年复一年地重复着相似的过程,可是每一次重逢,他都会有着一种全新的欣喜。说着这些的时候,草帽在窗外的枝上摇晃着,倾洒出一些晚霞,如姥爷杯中的酒。

漫长的冬天来了,草帽便和墙壁长久地沉默相依,睡着长长的一觉。我想它应该和我一样,在一种盼望中,做着关于夏天的梦。